

<<中国地震年鉴>>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地震年鉴>>

13位ISBN编号：9787502832827

10位ISBN编号：7502832823

出版时间：2008-4

出版时间：《中国地震年鉴》编辑部 地震出版社 (2008-04出版)

作者：《中国地震年鉴》编辑部 编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地震年鉴>>

内容概要

《中国地震年鉴2006(精装)》内容简介：中国地震局副局长赵和平在地震系统办公室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中国地震局副局长修济刚在2006年发展与财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2006年6月29日安徽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4次会议通过《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安徽省防震减灾条例)的决定》、2006年世界M 7.0地震目录、2006年中国及邻区M 4.0地震目录、2006年地震活动综述、2006年全球重要地震事件的震害及影响、2006年中国地震灾害情况评述、各地区地震活。

书籍目录

专载回良玉副总理在国务院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局长陈建民在国务院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局长陈建民在2006年度全国地震趋势会商会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局长陈建民在纪念邢台地震40周年暨学术研讨会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副局长岳明生在2006年度全国地震趋势会商会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副局长刘玉辰在2006年度全国防震减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党组成员、中纪委派驻中国地震局纪检组组长李友博在2006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副局长赵和平在地震系统办公室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中国地震局副局长修济刚在2006年发展与财务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摘要) 2006年6月29日安徽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24次会议通过《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安徽省防震减灾条例〉的决定》 甘肃省人民政府令(第31号)——甘肃省地震监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保护规定 中国地震局关于发布《地震台站建设规范测震台站》等7项地震行业标准的通知 关于印发中国地震局“十一五”事业发展规划纲要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学科技术协调组工作章程》(试行)及《测震 电磁 地下 流体 形变 信息学科技术管理组工作细则》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地震科学数据共享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中国数字地震观测网络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全国重点地震台站优化改造项目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中国数字地震观测网络项目财务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中国数字地震观测网络项目财务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国家地震灾害救援队救援行动项目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中国数字地震观测网络项目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地震行业科研专项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中国地震局关于印发《中国地震局关于加强司局级人员因公临时出国工作的管理办法》的通知 地震与地震灾害2006年世界M_{7.0}地震目录2006年中国及邻区M_{4.0}地震目录2006年地震活动综述2006年全球重要地震事件的震害及影响2006年中国地震灾害情况评述各地区地震活动首都圈地区北京市天津及其邻近地区河北省山西省内蒙古自治区辽宁省吉林省黑龙江省上海市及其邻近地区江苏省及邻近海域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及其近海(含台湾省) 江西省山东省河南省湖北省湖南省广东省及其近海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重庆市四川省贵州省云南省西藏自治区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宁夏回族自治区及邻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重要地震与震害2006年1月12日云南省思茅市墨江县5.0级地震2006年2月9日浙江省温州市文成县与泰顺县交界(珊溪水库)4.6级地震2006年3月31日吉林省乾安一前郭一带发生5.0级地震2006年6月21日甘肃省文县5.0级地震2006年7月4日河北省文安5.1级地震2006年7月18、19日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玉树县5.0、5.6、5.4级地震2006年7月22日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5.1级地震2006年7月26日安徽省定远县4.2级地震2006年8月25日云南省昭通市盐津县5.1级地震2006年11月23日新疆乌苏市5.1级地震 防震减灾2006年防震减灾工作综述防震减灾法制建设与政策研究2006年防震减灾法制建设2006年政策研究工作综述中国地震局“十一五”期间防震减灾政策研究重点中国地震局重点政策研究课题管理暂行办法地震监测预报2006年度全国地震趋势会商意见2006年度地震监测工作综述2005年度地震监测预报工作质量全国统评结果(前三名) 中国地震应急搜救中心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勘探中心业务工作中国地震局第一监测中心地震监测预报工作中国地震局第二监测中心地震监测预报工作 台站风貌 长春地震台 泉州基准地震台 昆明基准地震台 西安地震台 兰州地球物理观象台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震监测工作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山西省 内蒙古自治区 辽宁省 吉林省 黑龙江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安徽省 福建省 江西省 山东省 河南省 湖北省 湖南省 广东省 广西壮族自治区 海南省 重庆市 四川省 贵州省 云南省 西藏自治区 陕西省 甘肃省 青海省 宁夏回族自治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地震灾害预防2006年地震安全性评价和抗震设防要求管理工作2006年度市县防震减灾工作综述2006年度防震减灾宣传工作综述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取得重要进展中国地震灾害防御中心举行挂牌仪式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震灾害预防工作 北京市 天津市 河北省 山西省 内蒙古自治区 辽宁省 吉林省 黑龙江省 上海市 江苏省 浙江省 安徽省 福建省 江西省 山东省 河南省…… 地震灾害应急救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地震灾害应急救援工作 邢台抗震40周年、唐山30周年、松潘-平武地震30周年纪念活动 科技进展与成果推广 科技成果 科技进展 机构·人事·教育机构 设置 人事教育 人物合作与交流 合作与交流项目计划·财务·审计·党建发展与财务工作 审计、纪检监察工作 党建工作 附录

章节摘录

插图：把握国家建设的新动向，关键是找准震害防御工作的着力点。

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建设快速发展时期。

震害防御工作必须服务于国家经济建设大局，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充分体现经济建设战略布局的总体要求。

随着“西部大开发、中部崛起、东北振兴、东部率先”战略部署的实施，我国经济将高速发展、城市化进程将大大加快、社会财富将快速积累。

随着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战略的实施，我国农村建设将全面推进。

震害防御工作必须紧跟国家经济建设的步伐，把服务于经济建设作为工作的落脚点、着力点。

把握经济社会的新需求，关键是找准震害防御工作与社会需要的差距。

社会的需要就是我们工作的方向。

当前社会对我们的需要，简单来说，就是地震安全。

地震灾害的防御与社会群体和个人息息相关，但社会不同的对象参与地震灾害防御活动的途径是不同的，需求也是不同的。

政府决策需要掌握地震基础信息，企事业单位需要掌握科学的防震措施，社会公众需要掌握防震避震知识。

我们要找准各项工作与社会需求的差距，采取有效措施，满足社会在这些方面的需要，让社会的各个方面积极行动，共创地震安全。

把握震害防御的新经验，关键是找准开展震害防御工作的有效措施。

震害防御水平与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经济越发达，越能够为震害防御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近年来灾害性地震表明，经济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在抵御地震灾害的能力方面存在很大的差距。

对我们而言，借鉴发达国家防御地震灾害的先进经验尤为重要。

我们可以充分利用发达国家在地震灾害防御管理、防御技术、防御措施方面的先进经验，在现有国家财力、物力的基础上，不断探索和实践符合我国国情的地震灾害防御之路。

（二）着力提升“四个能力”第一，社会管理能力。

当前，国务院正在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特别是随着突发性公共事件的不断出现，对公共安全的管理越来越受到关注。

国务院发布的《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提出了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

地震部门多年来在探索应对地震灾害的管理方面积累了一些成功的经验，比如我们较早地推进从中央到地方、从部门到单位的地震应急预案体系的建立，走在了全国的前列。

现在国务院提出了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地震部门在建设“法治政府”中如何发挥作用，这为我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加强防震减灾的社会管理，必须按照依法治国的要求，推进依法行政，全面、正确地履行社会管理职能，既不能行政不作为，也不能行政过当。

努力形成依法管理、敢于管理、善于管理的良好局面。

第二，公共服务能力。

当前，我国按照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要求，在进行政治建设、经济建设、文化建设的同时，更加注重社会建设。

防震减灾是国家公共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属于社会建设的范畴。

防震减灾工作的目的是减灾，地震部门的职责从根本上来讲，就是为社会减灾提供公共服务。

我们这支队伍长年累月地在开展着各式各样的工作，关键是要建立起公共服务的平台，使我们的工作服务于社会中发挥实际作用。

<<中国地震年鉴>>

编辑推荐

《中国地震年鉴2006(精装)》由地震出版社出版。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